

完善农村双层经营体制政策讲话

中共江西省委政策研究室本书编写组

江西 高 校 出 版 社

完善农村双层经营体制政策讲话

江西高校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昌市北京西路77号

中共江西省委办公厅印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4.875

字数110千

1990年10月第1版

1990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5,000册

ISBN 7—81033—037—3 / F·10

定价：1.70元

编写说明

为了适应当前各地培训农村干部和农村工作的需要，我们根据中央最近召开的农村工作座谈会精神，结合我省实际，组织编撰了这本《完善农村双层经营体制政策讲话》。全书分三个部分，第一部分为中央领导同志和江西省委领导同志关于农村双层经营的一些重要讲话和文章；第二部分对什么是双层经营体制、为什么要完善双层经营体制、怎样完善双层经营体制等问题作了初步的阐述；第三部分汇集了党中央自1982年以来发出的五个1号文件 and 1987年的5号文件中有关双层经营的论述和政策规定。本书可供从事农村工作的同志参考，也可作为培训农村基层干部的教材。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曹泽华、詹水和、孙刚、曹家根、肖光明、顾幸伟、陈强同志，由孙刚同志统稿，曹泽华同志审稿。在编写过程中，参考和吸取了有关方面内容的书籍和文章。

目前，我国农村改革正在向纵深发展，双层经营体制正在逐步得到完善和健全，许多问题有待进一步研究和探讨，加上编写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缺点和错误，尚祈读者批评指正。

中共江西省委政策研究室《完善农村
双层经营体制政策讲话》编写组

一九九〇年九月

目 录

一

中央领导同志谈农村双层经营	(1)
稳定家庭承包，加强统一服务	毛致用 (12)
加强村级建设的几个问题	刘方仁 (17)

二

第一讲 什么是双层经营体制	(26)
第二讲 为什么要完善双层经营体制	(39)
第三讲 家庭经营是项长期不变的政策	(48)
第四讲 以服务为中心完善双层经营体制	(63)
第五讲 发展村级经济是完善双层经营体制的重要内容	(77)
第六讲 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为完善双层经营体制提供组织保证	(88)
第七讲 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健全和完善双层经营体制	(100)

三

全国农村工作会议纪要〔中发(1982)1号〕(节选)···	(110)
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中发(1983)1号〕(节选)·····	(119)
中共中央关于一九八四年农村工作的通知〔中发(1984)1号〕(节选)·····	(128)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活跃农村经济的十项政策〔中发(1985)1号〕(节选)·····	(135)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一九八六年农村工作的部署〔中发(1986)1号〕(节选)·····	(136)
把农村改革引向深入〔中发(1987)5号〕(节选)···	(140)

中央领导同志谈农村双层经营

农村政策放宽以后，一些适宜搞包产到户的地方搞了包产到户，效果很好，变化很快，安徽肥西县绝大多数生产队搞了包产到户，增产幅度很大。“凤阳花鼓”中唱的那个凤阳县，绝大多数生产队搞了大包干，也是一年翻身，改变面貌。有的同志担心，这样搞会不会影响集体经济。我看这种担心是不必要的。我们总的方向是发展集体经济。实行包产到户的地方，经济的主体现在也还是生产队。这些地方将来会怎么样呢？可以肯定，只要生产发展了，农村的社会分工和商品经济发展了，低水平的集体化就会发展到高水平的集体化，集体经济不巩固的也会巩固起来。关键是发展生产力，要在这方面为集体化的进一步发展创造条件。具体来说，要实现以下四个条件：第一，机械化水平提高了（这是说广义的机械化，不限于耕种收割的机械化），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适合当地自然条件和经济情况的、受到人们欢迎的机械化。第二，管理水平提高了，积累了经验，有了一批具备相当管理能力的干部。第三，多种经营发展了，并随之而来成立了各种专业组或专业队，从而使农村的商品经济大大发展起来。第四，集体收入增加而且在整个收入中的比重提高了。具备了这四个条件，目前搞包产到户的地方，形式就会

有发展变化。这种转变不是自上而下的，不是行政命令的，而是生产发展本身必然提出的要求。

（邓小平：《关于农村政策问题》，《邓小平文选》第275—276页）

总的说来，现在农村工作中的主要问题还是思想不够解放。除表现在集体化的组织形式这方面外，还有因地制宜发展生产的问题。所谓因地制宜，就是说那里适宜发展什么就发展什么，不适宜发展的就不要去硬搞。象西北的不少地方，应该下决心以种牧草为主，发展畜牧业。现在有些干部，对于怎样适合本地情况，多搞一些经济收益大、群众得实惠的东西，还是考虑不多，仍然是按老框框办事，思想很不解放。所以，政策放宽以后，还有很多工作要做。

从当地具体情况和群众意愿出发，这一点很重要。我们在宣传上不要只讲一种办法，要求各地都照着去做。宣传好的典型时，一定要讲清楚他们是在什么条件下，怎样根据自己的情况搞起来的，不能把他们说得什么都好，什么问题都解决了，更不能要求别的地方不顾自己的条件生搬硬套。

（邓小平：《关于农村政策问题》，《邓小平文选》第276—277页）

农业特别是粮食生产的稳定增长是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11亿人的吃饭问题，只有依靠我们自己采取正确方针，进行持久努力，不能依靠任何别人代替我们解决。任何时候都不能忘记这个最基本的国情。发展农业，一要继续深化农村改革，执行稳定的农村政策，完善多种形式的联产承

包责任制，建立和健全产前、产中、产后服务体系。同时，在有条件的地区，要根据农民自愿的原则，稳妥地推行适度规模经营。二要积极推广先进的农业科学技术成果，有计划地组织农业区域开发，发展新的生产力，使农林牧渔全面发展。三要增加国家、地方、集体和农民对农业的投入，扩大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大力发展农用工业，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坚决纠正盲目占用和浪费耕地的现象。要在大力加强农业的前提下，继续鼓励和引导乡镇企业健康发展。乡镇企业要有计划地进行整顿，合理控制发展速度，认真调整产业结构，改善经营管理和经营作风。

（江泽民：《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四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求是》1989年第19期）

农民问题始终是我国革命和建设的根本问题。过去，广大农民群众和农村干部，为民族解放和国家独立富强，立下了丰功伟绩。在10多年的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中，他们发挥积极性、创造性，又做出了伟大贡献。工农联盟是我们国家政权的基础。巩固和发展工农联盟，是我们党的一个重要原则，也是我们党的一大政治优势。我国11亿人口，8亿多在农村。农村稳定了，农民安居乐业了，也就从根本上保证了我们国家和社会全局的稳定。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80年代，我国经济改革和经济建设取得了巨大成就，首先是农村的改革取得了巨大成就，农村经济有了很大的发展。90年代，我们要实现国民生产总值再翻一番的第二步战略目标，必须继续搞好农村的改革，继续加强农业这个基础。总之，

我们要从经济上和政治上，从眼前和长远，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全局，从农村工作和农业在现代化建设中的战略地位，从把农业搞上去这个任务的极端艰巨复杂性等方面，来加深认识农村工作和农业的重要性。

（江泽民同志在农村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新华社北京1990年6月25日电）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的农村改革取得了举世公认的成就。广大农民群众、农村干部在党的路线引导下，创造了以家庭承包为主的联产承包责任制，普遍建立了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找到了适应我国农村生产力水平和发展要求的集体经济的新的经营形式，这是一个成功的伟大实践，对于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起了巨大作用。当然，农村的改革还要继续深化，继续前进。我们总的方向是发展集体经济，引导农民走共同富裕的道路。深化改革，就要继续稳定和完善以家庭承包为主的联产承包责任制。这是一项必须长期坚持的政策，一定要非常明确地向农民讲清楚。由于种种原因，联产承包责任制在全国发展很不平衡，有的地方比较完善，有的地方不够完善或很不完善。因此，也要向农民讲清楚，不仅要稳定这个制度，而且要不断完善这个制度。所谓完善，核心是从当地实际情况出发，逐步健全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把集体经济的优越性和农民家庭经营的积极性都发挥出来。

（江泽民同志在农村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新华社北京1990年6月25日电）

农村改革的深化，农业生产的发展，农村工作的全面进步，都离不开党的领导。我们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对农民和农村工作的领导，落实好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各级党委要把农村工作摆在重要议事日程。地、县两级要把工作重心放在农村。领导机关要经常抽调干部深入农村，调查研究，帮助工作。要牢固确立领导就是服务的观点。我们一再强调，所有部门都要支援农业，急农民之所急。这几年，各部门做了大量工作，是有成绩的。但是也有些部门不是很好地为农民服务，而是乱摊派、乱收费、乱罚款，巧立名目，加重农民负担。这些问题，引起了农民群众的不满，必须下大力气纠正。

搞好农村党组织建设，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是加强党对农村工作领导的基础一环。在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发展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形势下，怎样搞好农村党组织建设，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是一个新课题。许多地方积累了经验，要认真总结。同时应该看到，也有相当一些地方农村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值得高度重视，各级党委要继续抓紧帮助解决。

越是搞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越是要加强对农民的教育。农村的思想阵地，社会主义思想不去占领，落后的、错误的思想就会去占领。这个问题务必引起各级党组织的注意。

（江泽民同志在农村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新华社北京1990年6月25日电）

目前，联产承包责任制还是要稳定，它涉及到千家万户

户，这个基本东西不能随便动，动了容易产生问题。但是生产的发展必须遵循客观规律，生产发展到一定程度需要有服务体系。服务体系不是一家一户能干得起来的，这个体系谁来建，它总要有一定的资金。所以，要逐步地把村级经济发展起来。正当的提留也是需要的，不能认为我生产出来的东西，钱都应该归我。对灌溉用水用电以及其他应该交的费用还需要拿，但无论如何不能随便征收“苛捐杂税”，搞乱摊派，加重农民的负担。要引导他们自觉地认识到这些问题。从长远来看，不组织起来不行。

（江泽民同志视察江西时的重要讲话；1989年10月）

发展农业，一靠政策，二靠科技，三靠投入。联产承包责任制是关系到稳定中国八亿农民的大政策，符合农村现阶段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应当继续实行并不断完善。在确实具备条件的地方，可以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和集体经济，发展社会化生产服务组织，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

（李鹏：《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四十周年招待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1989年10月1日）

要进一步稳定和完善农村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和发展各种形式的农业服务体系，逐步建立健全双层经营体制，这样做既能稳定农民的积极性，又可以发挥集体经济的优越性。在有条件的地方，在农民自愿的基础上，可以发展适度规模经营。乡、村政权要认真组织和领导集体经济和各种服务体

系，而集体经济应当成为巩固乡、村政权的基础。

（李鹏：《在全国计划会议结束时的讲话》，《求是》1990年第1期）

从根本上说，把我国农业搞上去，关键是充分发挥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必须保持农村基本经济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继续深化农村改革。要坚持和完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努力完善和发展统分结合的农村双层经营体制，积极建立健全产前、产中、产后的生产、科技、供销等社会化服务体系，把发挥集体经济的优越性同调动农民个人的生产积极性结合起来。在有条件的地区，根据农民自愿的原则，稳妥地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和新的集体经济，以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和农产品的商品率。

（李鹏：在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的政府工作报告，人民出版社1990年4月第1版）

进一步发展集体经济，不仅关系到经济基础，也关系到上层建筑。村级集体没有一定的经济实力，没有力量为农民提供服务，群众有意见，工作很难开展。但是兴办什么样的集体企业，值得特别重视。最近我在河南看了新乡县的刘庄，那里的村办企业办得好。一是因为产品适销对路；二是因为主要用当地的原料。当然，达到刘庄水平的，现在全国还很少。但有一点各地都应该注意，发展乡村企业一定要从本地的实际出发。

（李鹏同志在农村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新华社北京1990年6月25日电）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适应农村生产力发展水平，符合群众的意愿，有广泛的适应性，要作为农村的一项基本政策长期稳定下来。要在稳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基础上，妥善解决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根据各地具体情况和农民群众的愿望，采取多种形式，把农户分散经营的积极性与集体统一经营的优越性结合起来，使家庭经营和集体经济都得到进一步发展。统一经营薄弱的地方，要把完善的重点放在健全和加强统一经营上，至于如何加强统一经营，采取什么样的形式，各地要从实际出发，和群众商量。

我国各地社会经济基础和自然条件差别很大，集体经济的现状很不相同。因此，在完善双层经营、壮大集体经济的工作中，一定要区别不同情况，提出不同要求，采取不同步骤，因地制宜，逐步发展，决不可一刀切，更不可重犯“一平二调”的错误。他说，在农村务必要继续坚持以集体经济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方针，不仅要积极发展集体经济，而且要继续鼓励个体经济的健康发展，保护私营经济的合法经营，发挥其积极作用，限制其消极作用。

在完善双层经营的过程中，逐步建立社会化服务体系，这是引导农民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大步骤，应作为党在农村的一项基本任务，坚定不移、坚持不懈地抓下去。应从三个方面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一是要加强乡村合作经济组织的综合服务；二是要发展各种专业服务组织；三是要强化国家经济技术部门为农业服务的功能。要努力促进各种服务组织紧密结合起来，围绕发展农村商品经济这个

共同目标，做好服务工作。

（宋平同志在农村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新华社北京1990年6月25日电）

农村的各项工作，都要靠基层组织落实。农村工作千头万绪，必须从基层组织建设抓起。他说，健全村级组织，是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重点。村党支部、村民委员会、村合作经济组织的建设，是一个有机的整体，核心是党支部建设。搞好农村党支部建设，关键是配好班子，特别是选拔廉洁公道、积极能干的支部书记。村委会的建设，当前要着重把村民小组建立健全起来。各级各部门都要热情支持村干部的工作，帮助他们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鼓励他们努力为群众服务。还要加强乡镇一级的建设。他强调，县、乡级领导干部要注意分别从工作实绩突出的乡、村干部中选拔。县以上党政机关要分期分批抽调干部，直接到村帮助工作。这种做法，应形成制度，长期坚持。

（宋平同志在农村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新华社北京1990年6月25日电）

首先要建设一个好的党支部。为什么要以党支部为核心？这是因为，我们干的是社会主义，必须由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的共产党领导，由党的组织来保证。我们党同农民的密切关系，党支部在农民中的威信，是在长期革命斗争和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中形成的。群众相信和拥护我们党，

只要支部领导、党员带头,什么事情都好办。一个村就是一个“小社会”,如果没有一个坚强的领导核心,就难以协调好各方面的工作,正确处理各种复杂的矛盾。领导核心也只能是党支部。在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后,加强党支部建设,显得更为重要。建设一个好的党支部,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需要,是广大农民迫切的要求。他说,建设好党支部,关键是有一个好的支部领导班子,增加党支部的凝聚力、战斗力。许多地方的经验证明,支部领导班子强,就能充分发挥党员的作用和群众的积极性,村里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就搞得好,即使村里自然条件比较差,经济比较落后,也能很快改变面貌。先进支部的书记大都具备了三个条件,一是有理想,政治上强,执行党的路线和方针、政策坚决、认真;二是廉洁公正,不谋私利,不怕吃亏、有献身精神;三是能带领群众勤劳致富,有干劲和真本事。这三条是根本的。干部有了这三条,就能团结全村人民卓有成效地干社会主义。

党支部要把发动和组织群众深化农村改革,发展商品生产,壮大农村经济,走共同富裕的道路,作为中心任务来抓。当前,要稳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在这个基础上积极发展和完善双层经营体制,把农户家庭经营的积极性同集体经营的优越性有机地结合起来。一定要重视发展集体经济,注意从实际出发,从群众最需要、当地又办得到的事做起。当前,集体经济家底薄弱的村特别要抓好起步问题,选好路子,逐步发展。在这个过程中,不能一阵风,不能“一平二调”、“归大堆”,不能急于求成。集体经济有了一定基础的地方,应加强管理,提高水平,使双层经营体制逐步由低级向高级发展。在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同时,要逐步健

全乡村合作经济组织，突出为农民服务的功能，充分发挥综合或专项服务的作用。我国农村劳动力资源十分丰富，充分利用这一优势，是一件具有战略意义的大事。通过增加劳动积累，将有力地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农村基层组织在这方面是大有可为的。要把富余劳动力组织起来，兴修水利、改良农田、植树造林、修桥筑路，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宋平同志在全国农村村级组织建设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新华社青岛1990年8月8日电）

坚持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一起抓，防止一手硬一手软，是农村工作始终要注意的问题。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重点，是加强对农民的思想政治工作。我们要围绕农村改革和经济建设的各项任务，采用各种形式，对农民进行社会主义、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的教育，积极开展青年工作、妇女工作、民兵工作，帮助农民抵制和摆脱宗族思想、封建迷信和其他落后东西的影响。他说，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引导农民共同致富，是社会主义教育的重要内容。应当明确，允许和鼓励一部分地区和一部分农民先富裕起来，同时，又引导他们帮助和带动还没有富裕起来的地区和农民，这是必须长期坚持的政策。富帮穷，不是搞均贫富，不能搞平调，而是要通过传播致富经验，发挥示范作用，兴办具有带村、带户功能的龙头企业，通过扩散产品、合资合作、吸收劳力、提供服务等形式，促进共同富裕。

（宋平同志在农村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新华社北京1990年6月6日电）

稳定家庭承包 加强统一服务

毛 致 用

江西自1981年底实行以家庭经营为主的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农村总体上形成了一种统分结合、户为基础的双层经营体制，找到了适应农村生产力水平和发展要求的集体经济的新的经营形式。继续稳定完善这一制度，是当前深化农村改革的主要课题。核心就是要从当地实际情况出发，逐步健全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把集体经济的优越性和农民家庭经营的积极性都发挥出来。搞好这一工作，对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农业，具有重大意义。

江西的土地家庭承包是稳定的。它有力地促进了农村经济的发展，经过近10年的考验，深得人心。据对1109个农户的问卷调查，农民最满意的就是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最害怕的就是改变这一政策，重开“大锅饭”。因此，我们要继续强调把稳定的重心放在土地的家庭承包经营上，并在稳定中进一步提高它的水平。这要作为一项基本政策长期稳定下来。

现在同样需要强调的是，在稳定土地家庭承包经营这个基础的同时，还必须不失时机地把完善的重点摆到进一步健全和加强集体统一经营这个薄弱层次上来，以进一步增强其服务功能。为什么要这样说呢？首先，这是进一步提高家庭经营水平的需要。因为我们目前这种公有制条件下的家庭承